

股票代码：300579

股票简称：数字认证

公告编号：2017-075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詹榜华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齐秀彬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齐秀彬女士简历及联系方式见附件。

齐秀彬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齐秀彬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

1、齐秀彬女士简历

齐秀彬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2001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硕士学位。2001年至2016年就职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电信”)，2005年至2016年担任大唐电信董事会秘书，2010年至2016年兼任大唐电信总法律顾问。

齐秀彬女士于2017年6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第十四期董秘资格培训，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号：2017-3A-165)，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日，齐秀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并能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会秘书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2、齐秀彬女士通讯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8号左岸公社15层

邮政编码：100080

联系电话：010-58045602

传真号码：010-58045836

电子邮箱：dongban@bjca.org.cn